

民国以来和田地区维汉民族交融状况研究

——以《和田于氏传记》为例

王文华

(喀什大学 人文学院,新疆 喀什 844006)

摘要:《和田于氏传记》是维吾尔族作家写作和汉译的一篇纪实文学,其中不光蕴含了很多二十世纪前期和田地区的社会状况,包括当时和田的统治者、和田的汉人类型、维汉民族关系、维汉教育方法,也蕴含了很多民族交融的思想,比如学习当地语言、归信当地宗教、和当地姑娘通婚、孩子成为当地人等等。这些史实和思想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对促进当今新疆的民族团结、降低宗教极端势力影响有很强的现实作用,值得留意和研究。

关键词:《和田于氏传记》;新疆;民族交融

中图分类号:D633;D674.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16)02-0076-04

Research on the Harmonious Situation between Wei-Han Peoples in Xinjiang since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king the Biography of Xinjiang Hetian Yus as an Example

WANG Wen-hua

(School of Humanities, Kashgar University, Kashgar, Xinjiang 844006, China)

Abstract: *The biography of Xinjiang Hetian Yus*, as documentary literature written and translated by Uighur writers, not only contains Hetian social situation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including the rulers of Hetian at that time, the type of Han Chinese in the field, the ethnic relations, the education methods, also contains many national unity thoughts, such as learning the local language, returning letter of local religion, and getting marriage with local girl, children becoming the local people and so on. These facts and ideas are useful to promote today's Xinjiang ethnic blending, have great enlightenment to reduce the influence of religious extremism, and are worthy of attention and study.

Key words: *The biography of Xinjiang Hetian Yus*; Xinjiang; national harmony

两千多年来,新疆作为陆上丝绸之路的重要通道,逐渐成为多民族、多宗教、多文化相互交融的地区,很多国家和民族都曾经在此留下遗迹。除汉族、蒙古族、满族、维吾尔族等国内民族对新疆有过重大影响外,印度、阿拉伯、波斯和俄国等其他国家也曾经对新疆产生过重大影响。而新疆自古以来就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其间随着中央政府的盛衰,虽然屡经动乱和更迭,但是最终又总是回归祖国的怀抱。如何与新疆地区少数民族处理好关系就成为历代中央政府都要慎重考虑的问题。新中国成立后,在新疆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1],是宏观角度的解决之法,但是更细碎更实际的还是民间的交融,特别是随着最近几年宗教极端势力的猖獗,民间的交融就显得更加的急迫。那么在新疆,各民族之间应该如何交融呢?《和田于氏传记》提供

了一些可供参考的思路。

一、《和田于氏传记》简介

《和田于氏传记》载于《西部》杂志,作者努尔买买提·托乎提,翻译者玉苏甫·艾沙^[2]。它名义上是一部纪实文学,实际上也是一部很精彩的中篇小说。写的是清末民初受邀从湖南来到新疆和田教书的私塾先生一家,在其后历史浪潮中的悲欢离合。这一家共四个人,分别是私塾先生于英汉、夫人李梅子、儿子于顺青以及来到和田后生的一个女儿。主角是私塾先生的儿子于顺青,他有着艰难的成长历程,先是父亲在和田病死,然后是母亲为了带他和妹妹返回家乡被迫嫁给了一个老乡项四。可惜的是项四不但好赌,而且吸鸦片,是个无赖游民,不但不实现诺言带李梅子母子回乡,反而很快

就偷拿并赌光了她的财产。李梅子气愤之下上诉,没想到却被治了一个告夫的罪名,不但没得到赔偿,反而被打了三十大板,伤痛与羞愤之下心如死灰,吞鸦片自杀。母亲死后,于顺青和妹妹只能在后爹的暴虐下像奴仆一样生活,而这个后爹后来因为没钱了,还把他妹妹偷偷给卖掉了。这事,于顺青很多年后才明白。幸而,赌徒也有运气好的时候。有一次项四翻本了,不但将之前输给维吾尔族赌徒玉赛英阿洪的钱赢回来,而且还赢了他的老婆,但按照赌场规矩,他并没有赶尽杀绝,留了一些生活必需品给玉赛英阿洪,而且也没要他的老婆,而是带走他的小姨子艾乌孜汗。就这样,艾乌孜汗成了于顺青的继母。后来,于顺青吵着要妹妹,项四很烦,只好弄来一个维吾尔族小姑娘阿丽通汗给他当妹妹。就这样,于顺青又有了一个继妹。三个同病相怜的人虽然没有血缘关系,但是后来却因为生活的磨难,真的像亲人一样有了感情^①。

后来,项四又赌光了,带他们三个搬到民丰县索河拉克金矿住了下来。在这里,有一所伊斯兰教学经堂,是专门培养矿工子弟的,不久于顺青在后母的帮助下开始在这里上学。阿訇嫌他的名字不好记,给他起了一个维族名字麦麦提。从此于顺青就成了麦麦提于顺青。他刻苦学习,不但学通了阿拉伯语和维吾尔语,熟读了《古兰经》,而且在十一岁的时候还进行了割礼,几乎跟一个维吾小伙子没什么区别了。后来,和田发生了民族暴乱,项四在藏下十一根金条和八条金砖后被杀。只做了二十六天县官的叛乱分子索皮伯克成了艾乌孜汗娘仁的保护人。艾乌孜汗很感激,就把十一根金条和八条金砖的事情告诉了他,索皮伯克欣喜若狂。但是马步芳部下马虎三的军队,在得到叛乱分子想投诚而且有大量黄金的消息后,很快来到了和田,开始残酷地搜刮黄金。酷刑之下索皮伯克吐出了黄金,但是被认为还有更多私藏,最终被虐待致死。再后来,盛世才借苏联之力将马虎三的36师赶出了和田,并投降国民党,在和田成立了税务局和警察局,开始军阀统治。于顺青在其中的税务局和警察局都任过职,利用双语优势当翻译。这时候也不太平,悲的是对黄金的搜刮还在继续,老师因此被活埋,喜的是在清真寺大阿訇的亲自做媒下,于顺青成功娶到了美女吐汗,从此正式成家,于家后代开始在新疆繁衍。新中国成立后,新疆和平解放,于顺青还是做他的翻译,在当地民族和宗教界享有较高的威望。文革时期,于顺青因为老婆受到批判,一家人迁到尼雅县生活,改革开放后在此安度了晚

年。后来他的三个儿子也都很有出息。

二、所蕴含的和田当时的社会状况

在精彩的文艺作品中普及历史和地方知识,是最易被接受的。《和田于氏传记》写了清末民初到新中国成立后,和田地方所经受的一些动乱,其中有地方割据、官员横征暴敛、民族暴动,也有搜刮黄金、苏联干涉和政治运动等等。每个时期都伴随着老百姓的喜怒哀乐。于顺青在某种程度上正是和田这段时期的一个象征,作为一条线索,将历史与民族的变迁串在一起。于顺青的经历是作者选取的一个独特视角,在他的带领下,我们了解了很多当时和田的社会状况。随着于顺青的成长,我们也感受到了他们一家的酸甜苦辣。于顺青如何从一个汉族教师之子慢慢地成为了一名维吾尔族阿訇,这其中也暗含了民族融合的很多道理^②。

(一)当时和田的统治者

通过于顺青的视角,我们知道和田原来遭受过杨增新、贪官污吏、民族暴乱分子、马步芳部下和盛世才等势力的轮番统治。每一轮变更统治,老百姓都要被搜刮一次,尤其是关于黄金的搜刮最让人印象深刻。原来和田不只产玉,而且产黄金。因为金矿的开发,于顺青从小就被继父带到了矿山生活,才得以在维族学经堂上学。也因为黄金,民族暴乱分子索皮伯克被虐待致死,于顺青的阿訇老师被杀。由此可见暴乱分子和马步芳的部下占领和田后一样糟糕,只知道杀人和抢掠,一味破坏,没有建设。到了盛世才治疆的时候,和田才有了警察局和税务局,才有了初步的近代化。

(二)当时在和田的汉人类型

通过于顺青的视角,我们了解到原来在当时的和田就已经云集了一批内地来的各有目的的汉人,其中不光有贪官酷吏、私塾老师及其家眷等比较有文化的人,也有吸大烟的赌徒等没文化的人。酷吏的代表是秦永青,他是于顺青父亲于英汉进京赶考时的相识,虽然没有考取功名,却在民国初年去新疆和田县当了知县,由此可见他还是有些本事的。但是秦大人施政太过任性,在任上不光严厉对待暴乱分子,而且还收受贿赂、贬低德高望重的宗教领袖、任用无能小人、收取比案值更高的审案费、建磨坊收租税、建丝厂让百姓免费给其干活、每逢亲人生辰大办宴会收敛钱财、娶维族女人为妾并为她盖清真寺和集市等胡作非为,引起了民众的普遍不满,最终被解职调往乌鲁木齐,临走时将搜刮的财物装了几十辆大车才运走,由此可见其腐败之严

重。

私塾老师及其家眷的代表是于英汉一家。秦永青写信来邀请于英汉的理由是,来和田和他一起驻守边疆,为边疆繁荣做一番大事,并说他想办一个学堂来教育当地子弟,却苦于没有教书先生。于英汉心知道自己不是唯一受邀的人,但是恰好此时佃户们暴动强分了他的地,他状告无门,生活陷入困境,长沙城已经没有立足之地,必须去别的地方谋生,于是就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变卖家产,携带家眷赶往了和田。和田离湖南很远,而且交通不便,一开始还能坐汽轮和轿子,比较舒服,可是到甘肃酒泉以后就是千里戈壁,几乎没有树木和水,行程立刻变得十分艰苦,只能坐马车或者骑马和骆驼。最后于英汉一家用了八个月的时间才赶到了和田,不知道他那时有没有地图和指南针。如果没有,光靠问路行走,这段旅程将是看不到希望的苦旅,一般人难以承受。但是,于英汉之所以忍受了这种苦,主要是在于他的旧式书生的想象,“他想象着去了新疆将得到重用,自己会成为受人尊敬的达官贵人”,他“和天下所有的读书人一样一生都在不断追求功名,实现自身价值,期望出人头地,受人尊敬”,并盼望着有一日能功成名就荣归故里。可惜现实是残酷的,于英汉来到和田以后只是一开始被光荣地接待了几天,之后便被嫉贤妒能的秦大人给冷落了。最终,他不但没能出人头地,反而病死在了这里,然后妻儿也开始遭受种种磨难。

吸大烟的赌徒的代表是项四。黄赌毒都沾边的他,是个典型的流氓。他来和田的目的肯定是为了能发财,赌是他眼中最好的发财方式,霸占孤儿寡母是他的惯用伎俩,黄金是他渴望的意外之财。但是即便他有这种种的恶劣缺点,在和田是中国的一部分这点上却是坚定的,甚至因此在民族暴乱分子占领和田后被杀。当然,项四并不是一个好人,他对妻儿没什么感情,也不想好好地建设一个家庭。在他眼中,老婆不是骗来的就是赌赢的,孩子不是商品就是奴仆,都可以随意买卖。

(三)当时和田的民族关系

通过于顺青的视角,我们了解到当时也有民族暴乱的事情。而且暴乱份子是以宗教的名义,暴乱后准备归降同样信仰伊斯兰教的回族军阀马步芳,但是没想到马步芳的军队对搜刮黄金更感兴趣,对暴乱分子只是残酷虐待。由此可见暴乱的非理性。当然暴乱是非常态,和平的时候,民族之间还是交易频繁的,比如维吾尔族中也有赌徒,而且还和汉族的对赌^[9]。于顺青的继父正是靠赌,赢得了

一个维族老婆。除此之外,可以想见的是当时的维吾尔族也有卖孩子的现象,于顺青的继妹应该就是这么来的。总之,每个民族都有败类,汉族中有,维吾尔族中也有。

(四)当时和田的教育方法

通过于顺青的视角,我们知道当时的民族教育是很粗陋的。开设学堂的想法是对的,但是方法不对。“秦大人强令所辖14个千户派了14个学生,当地人称之为:抓学生入学堂”,“参加学堂的孩子都是穷人家的孩子”,可以看出这个方法是不受当地民族欢迎的。当然边远地方的政策要实行,往往都是从强制开始的,然后才能引领风潮,所以秦大人的做法也有一定的合理性,剩下的就是怎么教育的问题了。于英汉作为和田第一位汉族私塾老师,是认真负责的,而且很关心学生衣食住行,“不久孩子们就穿上了新的校服。孩子们身穿当时最流行的中山装,脚穿黑布鞋,脱掉皮帽子,留着小平头显得格外精神招眼”。因为“孩子们的名字特别长,叫起来特别拗口。为解决这个难题,于老师给这些孩子起了汉族名字”,“他对孩子们的要求非常严格,和当时的老先生一样常常体罚学生,用三角戒尺打学习不好的学生的手掌……”,尽管他的教育方法有问题,但是效果还是有的,“一年以后,于老师的学生们已经能够熟练读写一千多个汉字了,还会背诵用这些汉字造的句子段落,大致理解基本意思了,有些还能用汉语进行简单的对话”,不过总体的学习效果还不是很好,于英汉本人也很不满意。

根本原因在于于英汉的教育方法是极为传统和保守的,与之后他的儿子于顺青在维吾尔族学经堂所接受的教育方法,本质上是一样的。于英汉死后,于顺青在维吾尔族学经堂上学时,一开始也是被改了一个维族名字,然后所学的东西也是维吾尔语和阿拉伯语的《古兰经》,后来还受了割礼,完全是维吾尔族式的东西。不过,于顺青的维族老师比他的父亲更开明一些,并不反对他学习本民族的传统文化,于是于顺青才得以解除心中的困惑,重新熟练了汉语经典书籍和毛笔字,真正成为一个双语兼通的人才。由此可见,双语教育在那个时代就已经被证明是成功可行的了。

三、所蕴含的新疆民族团结思想

中国自古以来就有着民族融合的良好发展模式^[9],但主要以同化为主,而在当今这个开放、自由、文化多元的时代,需要有更大的气魄和更高的智慧。民族之间要想实现真正的融合,除了互相尊重

文化传统,进行经济一体化以外,学习当地语言、归信当地宗教、和当地姑娘通婚、孩子成为当地人也是一个很好的途径^[7]。在这点上,《和田于氏传记》可供借鉴。

(一)学习当地语言

作为我国少数民族地区一项基本教育政策,双语教育要从娃娃抓起,因为儿童时期是学习非母语的最佳时期,小孩子学外语学的快。于顺青因为很小就随父母来到了新疆和田,父母死后,继母和继妹都是维吾尔族,之后上的又是维吾尔族的学经堂,后来又一直在维吾尔族中生活,所以很快就把维吾尔语学好了,汉语水平反而下降了很多。后来于顺青又开始用心学习母语,他不仅将父亲留下的汉族经典书籍学通,而且练就了很好的毛笔书法字,真正做到了双语兼通。他不光毛笔字出了名,深受县衙和商铺的汉族人士的喜爱,而且他的维吾尔语和阿拉伯语也学的很棒,不仅能熟练地读写交流,诵读《古兰经》的腔调也特别优美,因此常被维吾尔族请到家里诵经。

(二)归信当地宗教

我国的宗教政策是信仰自由,因此民族融合不一定就要归信当地的宗教,但是在特殊地区,宗教特别严格的地方,也许只能在归信他们宗教的前提下才能真正地融合在一起。于顺青在这一点上做得很好,他少年时期在伊斯兰学经堂接受维吾尔语的教育,深受伊斯兰教的影响,因此后来接受伊斯兰教信仰并进行割礼是自然而然的事情。可以说于顺青已经被维吾尔族化了,当然这时的他只是自己认同了维吾尔族,还没有得到周围维吾尔族的普遍承认,直到他与维族姑娘吐汗结婚的那天。

(三)和当地姑娘通婚

维吾尔族女子虽然美女很多,深受汉族男子的喜爱,但是维吾尔族一般是不与汉族通婚的,语言的原因倒是其次,主要还是因为宗教的原因。不过,有时也会出现特殊情况,比如在《和田于氏传记》中那样历史动乱的环境中。于顺青的老婆吐汗原来是于田学校的一名老师,后来因为在文工团中一次惊艳表演而被于顺青相中,为了这个翩翩起舞的维吾尔族美女,于顺青不但请继母去说媒,而且还拜托了清真寺大阿訇亲自去做媒。可想而知,尽

管当时,于顺青已经跟维吾尔族没有太大的不同了,但是吐汗一家还是要顾虑社会舆论的,因此只有在清真寺大阿訇亲自做媒下解决了宗教问题,才得以喜结良缘。婚礼当天,得到了当地维吾尔族民众的普遍承认。县衙官吏、巴依老爷和宗教人士都过来庆贺,当地有名的艺人也过来给他捧场,一时间吹拉弹唱麦西莱甫,婚礼办的十分热闹。新娘完全没了后顾之忧,紧紧地抱着新郎的腰,感到很骄傲,满脸幸福。这一点说明,于顺青已经被公众正式承认为维吾尔族中的一员,他的民族通婚受到了应有的尊重。

(四)孩子成为当地人

民族通婚后代的民族归属问题,一直是民族通婚者要解决的根本问题之一,最好是双方协商一致。于顺青的民族通婚因为是维吾尔化的,因此他的孩子自然而然也就是维吾尔族了。事实上,于顺青的三个儿子也已经跟当地维吾尔族毫无差异了,有维吾尔族血统,起维吾尔族名字,娶维吾尔族妻子,因此在划分民族成分时自然会被确定为维吾尔族。当然他们毕竟也有汉族的血统,因此在国家认同方面更容易和内地亲近,也是好事。根据费孝通《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8]理论可知,于顺青的融合方式属于插接在少数民族地区的马赛克方式,属于过渡的一种形式。历史上曾经有大量的汉族通过这种方式与少数民族交融在一起,当然也有大量的少数民族通过这种方式 and 汉族合为一体。

四、结语

纵观于顺青的一生,因为个人成长环境和经历的缘故,他不分民族一视同仁,严格自律,对人和善,视钱财为身外之物,对动乱的心态也很淡定,从而最终获得了幸福。其人生历程十分具有代表性,不需要刻意去做什么,便是新疆地区民族交融的模范典型,让我们看到,只有血的交融才能真正将中华民族团结稳固。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没有所谓纯血统的民族,各民族之间是相互融合的,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如此才能深入了解和交流,才不至于产生战争和分类。这也是笔者通过《和田于氏传记》的研究,所认同的中国民族团结以及社会和谐稳定的一个好方法。

参考文献:

- [1] 李婵玲.苏联推行民族融合的教训对我国处理民族问题的启示[D].昆明:云南大学,2013.
- [2] 买买提·托乎提.和田于氏传记[J].玉苏甫·艾沙,译.西部,2008(18).
- [3] 李龙海.民族融合、民族同化和民族文化融合概念辨正[J].贵州民族研究,2005(1):14-17+22.

有着内在的一致性,但是这种审美风尚又有其负面影响。

(三)秦汉园林文学思想的影响

汉代知识分子的“存在”需依其所坚守的“道统”,其所追求的仍是德行人格,而未自觉地追求性情之自由,因此,此时的园林建筑仍是帝国权威的象征,所展现的是帝王的雄才大略和野心。这种审美风尚的实践,必须依靠强大的中央政权,因此必然会对社会造成破坏。贾谊如此描绘秦王朝的暴政:“于是废先王之道,焚百家之言,以愚黔首。隳名城,杀豪杰,收天下之兵,聚之咸阳,销锋镝,铸以为金人十二,以弱黔首之民。”^{[13]235}

秦“隳名城”与孔子当年“隳三都”的目的都是削弱地方势力,强化中央集权。儒家以建构社会秩序为目的,因此极易为统治者所用。秦汉时亦不例

外,虽秦行法家之术,但在社会生活方面仍然默认儒家的治世理念,更勿论汉王朝对儒家的推崇。

以中央政府的权力满足统治者的一己私欲,这种“举国体制”与儒家重集体的思想相一致。而这样的思想一旦成为国家的意识形态,其本来面目就极有可能被遮蔽、扭曲。《论语·阳货》中有言:“唯上智与下愚不移。”^{[13]678}思想一旦被意识形态化,成为统治之术,就会庸俗化,而变得毫无生机。汉王朝追求宏伟的审美趣味,在武帝时尤为剧烈,其广修宫苑,穷兵黩武,以展现汉王朝的大国风貌,严重破坏了社会基层组织,使整个社会失去了自然发展的能力。武帝之后,汉王朝便由盛转衰。班固评孝昭帝时言:“(按:孝昭帝)承武帝奢侈余敝师旅之后,海内虚耗,户口减半。”^{[12]233}由此可见汉武帝之推崇奢靡、宏达之风对社会的破坏程度。

参考文献:

- [1] 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82.
- [2] 班固.汉书[M].颜师古,注.北京:中华书局,1962.
- [3] 吴调侯,吴楚才选.古文观止[M].北京:中华书局,1963.
- [4] 胡塞尔.第一哲学[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86.
- [5] 魏全瑞.三辅黄图校注[M].何清谷,注.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
- [6] 李泽厚.美的历程[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
- [7] 何利器.颜氏家训集解[M].北京:中华书局,1993.
- [8] 范晔.后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5.
- [9] 刘义庆.世说新语[M].北京:中华书局,1983:7.
- [10] 余英时.中国知识人之史的考察[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216.
- [11] 劳思光.新编中国哲学史[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15.
- [12] 程俊英.诗经注析[M].北京:中华书局,1991:643.
- [13] 刘宾楠.论语正义[M].高流水,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90:678.

(责任编辑:董应龙)

(上接第79页)

- [4] 唐建兵.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民族观研究[D].合肥:安徽大学,2012.
- [5] 孙进己.论民族融合的不同类型及中华民族融合的不同状况[J].史学集刊,2003(1):10-15.
- [6] 杨建新,贺卫光.也论历史上民族融合的“良性发展模式”——与钱国旗同志商榷[J].民族研究,2000(5):43-48.
- [7] 陈通明.中国历史上的民族融合与民族同化[J].云南社会科学,1993(2):56-63.
- [8] 费孝通.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M].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9.

(责任编辑:王明雯)